

黄石市学生文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2023年版)

1、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等方法产生。

固体胶每批次抽取 8 支，其中 5 支用于检测，其中 3 支用于备样；

薄册每批次抽取 15 本/册，其中 10 本/册用于检测，5 本/册用于备样；

橡皮擦每批次抽取 15 个，其中 10 个用于检测，5 个用于备样；

中性圆珠笔每批次产品抽取 15 只，其中 10 只作为检验样品，5 只作为备用样品；

铅笔每批次产品抽取 15 只，其中 10 只作为检验样品，5 只作为备用样品；

记号笔每批次抽取 3 盒，其中 2 盒用于检测，1 盒用于备样；

塑料文具盒每批次抽取 4 个，其中 3 个用于检测，1 个用于备样。

2、检验依据

表 1 学生用品的安全通用要求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依据
1	标志标识	GB 21027-2020
2	甲醛含量	GB 21027-2020
3	有害芳香胺染料	GB 21027-2020
4	可迁移元素的最大限量(锑 Sb、砷 As、钡 Ba、镉 Cd、铅 Pb、铬 Cr、汞 Hg、硒 Se)	GB 21027-2020

表 2 中性笔

序号	检验项目	判定依据
1	初写性能	GB/T 37853-2019 QB/T 2625-2011 GB/T 32017-2019 QB/T 1655-2006 GB/T 26714-2019
2	书写性能	
3	渗透性	
4	干燥性	
5	复印性	
6	间歇书写	
7	耐擦性	
8	出芯机构灵活性	

表 3 铅笔

序号	检验项目	判定依据
1	笔杆涂层	GB/T 26704-2011 GB/T 26704-2022 (2023-05-01 实施)
2	笔杆结合牢度	
3	杆内断芯	

表4 记号笔

序号	检验项目	判定依据
1	笔头滑缩力	QB/T 2777-2015 QB/T 2859-2018
2	笔头强度	
3	耐温性	
4	笔套拉力	
5	可擦性(白板笔)	

表5 塑料文具盒

序号	检验项目	判定依据
1	图案	QB/T 1587-2006
2	热合	
3	粘合	
4	磁性	
5	跌落强度	
6	耐温	
7	安全要求	

表6 橡皮擦

序号	检验项目	判定依据
1	造型产品的安全要求	QB/T 2309-2020
2	硬度	

表7 固体胶

序号	检验项目	判定依据
1	游离甲醛	QB/T 2857-2007
2	粘接性	
3	不挥发物含量	

表8 薄册

序号	检验项目	判定依据
1	纸张定量	QB/T 1437-2014 QB/T 1438-2007
2	封面/封底	
3	成品尺寸偏差	
4	断线	
5	破页/纸张破洞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 21027-2020 《学习用品的安全通用要求》

QB/T 2858-2007 《学生书袋》

QB/T 2772-2017 《笔袋》

QB/T 2586-2014 《油画棒》

QB/T 1336-2020 《蜡笔》

QB/T 1961-2011 《办公用胶水》

QB/T 2857-2007 《固体胶》

QB/T 1962-1994 《浆糊》

QB/T 1962-2011 《浆糊》

QB/T 2424-1998 《双面胶粘带》

QB/T 1437-2014 《课业薄册》

QB/T 1438-2007 《薄册》

QB/T 2309-2020 《橡皮擦》

GB/T 26704-2011 《铅笔》

GB/T 26704-2022 《铅笔》

GB/T 37853-2019 《中性墨水圆珠笔和笔芯》

QB/T 2625-2011 《中性墨水圆珠笔和笔芯》

GB/T 32017-2019 《水性墨水圆珠笔和笔芯》

QB/T 1655-2006 《水性圆珠笔和笔芯》

GB/T 26714-2019 《油墨圆珠笔和笔芯》

QB/T 2778-2015 《荧光笔》

QB/T 2777-2015 《记号笔》

QB/T 2859-2018 《白板笔》

QB/T 4730-2014 《文具剪刀》

QB/T 1337-2010 《卷笔刀》

GB/T 22767-2008 《手动削笔机》

QB/T 4154-2010 《修正带》

QB/T 2655-2020 《修正液》

GB/T 34851-2017 《文房四宝 墨汁》

QB/T 2229-2010《学生圆规》

QB/T 1587-2006《塑料文具盒》

QB/T 2227-1996《金属文具盒》

QB/T 1474.1-2005《绘图仪尺 直尺》

QB/T 1474.2-2005《绘图仪尺 三角尺》

QB/T 1474.5-2005《绘图仪尺 量角器》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